

書面質詢

特區政府展開總體城市規劃諮詢，儘管諮詢文本被市民批評有過於抽象之處，但確實已喚起公眾對於本地城市規劃發展的關注和期望。市民近期表達的多項重點期望（其實是重新積極表達既有的期望，例如疊石塘山體生態保護、青洲整治規劃、南灣湖CD區嚴格限高等等），儘管已有官員解釋，認為這都並非在制定總體規劃層面要具體解決的環節，但本人認為特區政府應當在積極施政的原則下，立即著手在具體規劃層面處理各項已重新喚起的合理訴求，並且在不違反總體城市規劃取向的基礎上，落實具體規劃，而不應怠慢地坐待總體城市規劃完成諮詢，再制定總體城規，再陸續研究各分區規劃，再陸續制定各分區規劃，然後才著手處理具體規劃，形成嚴重延誤的後果。

為此，本人現提出以下質詢：

- 1、在疊石塘山體生態保護方面，特區政府可否在具體規劃層面研究以禁止開挖疊石塘山體或將山體地段列入不可都市化地段等方式，回應市民保育山體的合理期望？相關工作是否應列入二零二一年施政方針？
- 2、在青洲整治規劃方面，特區政府可否在具體規劃層面重新推動實現過去已多番研究的青洲整治規劃，及早配合在短期內遷走燃料中途倉及開發青茂口岸的城區轉變？相關工作是否應列入二零二一年施政方針？

在南灣湖CD區嚴格限高方面，特區政府可否在具體規劃層面積極研定南灣湖CD區建築物更嚴格的限高標準（例如將現時限高62.7公尺改為由近山至近海漸降的35公尺至20公尺）藉以切實保障西望洋山脊線景觀？相關工作是否應列入二零二一年施政方針？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議員吳國昌

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